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2月2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2月27日上午10:00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外部董事申昌明通过传真表决)，会议由董事长白开军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下属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追加投资的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本公司以9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控股子公司无锡天捷自动化物流设备有限公司(原“深圳天奇物流系统工程”)4位自然人股东(王静涛、许习军、庞光润、郑建业)持有的18%的股权，同时引进新的股东共同对无锡天捷进行增资，其中本公司以现金增资1155万元人民币，其他6名自然人股东以现金增资345万元，上述增资款均一次性到位。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该公司81%的股份，本次投资合计1245万元，本公司均利用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对外投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下属子公司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0)

2、审议《关于欧保天奇采购铜陵蓝天报废汽车拆解设备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7票赞成(关联董事黄伟兴、杨雷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参股公司欧保天奇于2014年度向全资子公司天奇蓝天采购报废汽车拆解设备的日

常关联交易行为，同意采购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内。具体定价方式按市场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独立董事邓传洲、吴晓锋、周成新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该项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市场交易规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双方的合作建立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同时也符合本公司对该产业的发展规划，同意该项关联交易。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见：天奇股份关于欧宝天奇采购天奇蓝天报废汽车拆解设备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审批程序合法、有效。天奇股份下属全资子公司铜陵天奇蓝天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与安徽欧宝天奇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基于以上意见，本保荐机构对安徽欧宝天奇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铜陵天奇蓝天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报废汽车拆解设备的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4-011）

备查文件：

- 1、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3、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28日